



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3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长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犖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 (元)	2,325,979,214.44	2,156,836,480.85	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2,130,310,300.28	1,988,846,130.06	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4.2072	8.25	-4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元)	222,228,768.16	-13.65%	690,118,056.31	2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65,731,939.52	19.87%	238,575,995.62	7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	625,527,489.15	531.2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	--	1.2354	305.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3	18.18%	0.47	74.0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3	18.18%	0.47	74.07%
净资产收益率 (%)	3.13%	0.06%	11.61%	4.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	3.05%	0.02%	11.35%	4.3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741.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29,652.58	主要为文化创意产业基金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71,320.00	主要为雅安地震捐款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172,856.85	

合计	5,315,217.50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重大风险提示

1、产业政策风险

广播电影电视行业作为具有意识形态特殊属性的重要产业，受到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严格监督、管理。

电视节目方面，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设立电视节目制作单位，应当经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批准，取得《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2009年国家广电总局下发《关于认真做好广播电视制播分离改革的意见》的通知，进一步提出改变电台电视台单纯的自制自播模式，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发展壮大节目内容生产能力，提高规模化、集约化生产水平，为制播分离改革进一步明确了方向。全国电视行业正在推进制播分离的改革进程，目前，主要在影视剧、影视动画、体育、科技、娱乐等节目领域进行，逐步增加社会制作公司在上述类型栏目中的份额，各电视台目前正在积极响应这一政策。但如果主管部门调整这一政策，将给民营电视节目制作机构带来较大影响。由于该政策的推进刚起步不久，未来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影视剧方面，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电影管理条例》和《电视剧管理规定》，国家对影视剧制作、进口、发行等环节实行许可制度。违反该等政策将受到国家广播电影电视行政部门通报批评、限期整顿、没收所得、罚款等处罚，情节严重的还将被吊销相关许可证甚至市场禁入。国家实行严格的行业准入和监管政策，一方面给新进入广播电影电视行业的国内企业和外资企业设立了较高的政策壁垒，保护了公司的现有业务和行业地位；另一方面，随着国家产业政策将来的进一步放宽，公司目前在广播电影电视行业的竞争优势和行业地位将面临新的挑战，甚至整个行业都会受到外资企业及进口电影、电视剧的强力冲击。

2、栏目、影视作品销售的市场风险

栏目、电影、电视剧等文化产品的消费是一种文化体验，很大程度上具有一次性特征，客观上需要企业不断创作和发行新的栏目、影视作品。对于栏目、影视制作发行企业来说，始终处在新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之中。由于新产品的市场需求是未知数，只能基于经验凭借对消费者需求的前瞻性来把握栏目定位、创作剧本、影视作品配备导演和演员，而未来栏目是否能获得较高的广告价值，影视作品是否为市场和广大观众所需要及喜爱，是否能够畅销并取得良好票房或收视率、能否取得丰厚投资回报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尽管本公司有经验丰富的栏目创意团队和充足剧本来源（包括但不限于外部购买剧本、委托编剧创作等），公司的新设栏目和影视作品立项均充分考虑其中的商业元素，从思想性、艺术性、娱乐性、观赏性相结合的角度，通过集体决策制度，利用主要经营管理、创作人员多年成功制作发行的经验，能够在一定程度上保证新作品的商业运营，但仍然无法完全避免作为新产品所可能存在的定位不准确、不被市场接受和认可而导致的收益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近三年以来，随着国内电影行业的快速发展，国内影片票房收入保持年均30%以上的增长，单部影片的票房收入也屡创新高。但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受档期、影片制作质量、剧本、导演、演员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单部影片的票房面临的不确定性日益提高，对公司的整体业绩也会产生不确定性的影响，特别是随着进口大片的冲击以及国内大制作商业大片的不断涌现，公司的单部影片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3、作品内容审查风险

按照制播分离的原则，电视节目播出的终审权由电视台掌握，电视节目制作机构提供给电视台的节目存在不能通过电视台审查的风险。虽然公司成立十年以来与电视台建立了良好的信息沟通渠道，及时就节目内容和节目导向与电视台沟通，但是仍然存在因信息沟通不及时和理解不到位而产生内容导向失误的风险，进而影响到公司节目的播出，因此，公司面临着电视节目审查的风险。根据《电影管理条例》和《电影剧本（梗概）备案、电影片管理规定》，国家实行电影剧本（梗概）备案和电影片审查制度，未经备案的电影剧本（梗概）不得拍摄，未经审查通过的电影片不得发行、放映、进口、出口。虽

然公司筹拍和出品前的内部审查杜绝了作品中禁止性内容的出现，保证了备案和审查的顺利通过，公司成立以来也从未发生过电影未获备案、审查通过的情形，但公司不能保证此后该类情形永远不会发生。一旦出现类似情形，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因此，公司面临着电影作品审查的风险。

4、预付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委托制作影片而预先支付给受托制作方的影视制作费，该预付账款待相关影片取得发行许可证或电影公映许可证后将结转为库存商品进行核算。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的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加大电影业务规模的拓展而增加了电影投资规模。

尽管公司制定了一整套完善的预算体制，并委派专人跟踪影片的制作费用支出从而能够确保影片的成本可控，而且目前公司已经积累了一定的电影投资和发行经验，处于行业前列，盈利能力逐年提升，但仍不能排除未来个别影片票房未达预期的风险。

5、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在节目制作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尤其在娱乐资讯类节目方面，已形成节目品牌集群效应；在整合娱乐营销和演艺活动方面具有领先优势。随着“制播分离”的进一步深化，电视台内部的节目制作机构将逐步成立独立的节目制作公司，民营节目制作公司也将大量出现，可能加剧节目市场的竞争。

虽然丰富的影片内容供应直接拉动了电影市场的票房，但是，中国的电影市场能否继续容纳更多的电影产量仍然有待验证。如果更多的影片竞争相同的档期，将不可避免地出现上映日期难以协调、观影人群分流的竞争新局面。尽管公司的电影业务已跻身行业前列，具备了专业化的国产影片发行能力，特别是电影发行网络实现了影片发行的精细化运作，但随着国产影片票房收入的逐步攀升，民营电影公司大量涌现，国有电影公司也加大市场开拓，电影市场竞争存在日趋激烈的风险。

6、经济周期影响的风险

公司电视节目业务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节目广告收入，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将影响客户广告投放，进而影响公司业绩。在经济增长时，企业的广告营销支出较多，在电视台的广告投放量较多，对公司的节目贴片广告、植入广告、冠名广告以及结合大型演艺活动的整合广告营销需求增加；在经济衰退时，企业的广告营销支出将减少，在电视台的广告投放量减少，也会相应减少对各种广告形式的采购金额。虽然我国经济近年来持续快速增长，但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势必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到公司的电视节目业务的持续发展。

7、盗版的风险

侵权盗版现象在世界范围内屡禁不止，特别是随着 VCD/DVD 技术、网络传播技术的发展，更有愈演愈烈的趋势。影视作品刚一上市，就有盗版产品在市面上出现。由于盗版产品价格低廉、购买方便，具有较高的性价比，因此成为了一部分消费者的消费首选。对于电影，失去的是部分观众，分流的是电影票房、音像版权收入；对于电视剧，降低的是收视率，打击的是电视台的购片积极性。盗版的存在，给影视剧的制作、发行单位带来了极大的经济损失，造成了我国影视行业持续发展动力不足、原创缺乏等一系列问题。

政府有关部门近年来通过逐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加强打击盗版执法力度、降低电影票价等措施，在保护知识产权方面取得了明显的成效。通过上述措施，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盗版行为，但由于打击盗版侵权、规范市场秩序是一个长期的过程，本公司在一定时期内仍将面临盗版侵害的风险。

8、电视节目及广告和影视剧项目的季节性风险

由于电视节目的广告均具有季节性特点，第一季度为广告销售的淡季，电视节目及广告表现出一定的季节性。电影收入主要来源于各档期影片的票房收入，公司的电影业务规模尚未覆盖每个档期，各档期发行的影片规模、质量和票房收入也会差异较大；因此，未来可能存在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0,418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光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05%	273,669,035	273,669,035	质押	0
					冻结	0
杜英莲	境内自然人	4.31%	21,835,737	21,835,737	质押	0
					冻结	0
李晓萍	境内自然人	4.31%	21,835,737	21,835,737	质押	0
					冻结	0
李德来	境内自然人	3.59%	18,196,447	18,196,447	质押	0
					冻结	0
王洪田	境内自然人	1.62%	8,202,594	8,202,594	质押	0
					冻结	0
王攀	境内自然人	1.28%	6,468,000	6,468,000	质押	0
					冻结	0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5,299,861	0	质押	0
					冻结	0
包锦堂	境内自然人	0.9%	4,555,530	4,272,345	质押	0
					冻结	0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4,097,338	0	质押	0
					冻结	0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3,986,828	0	质押	0
					冻结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299,861			人民币普通股	5,299,861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4,097,338			人民币普通股	4,097,338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986,828			人民币普通股	3,986,828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持续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9,320	人民币普通股	3,409,320
中国银行—大成财富管理 2020 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3,380,169	人民币普通股	3,380,169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3,271,586	人民币普通股	3,271,586
中国建设银行—泰达宏利市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2,218	人民币普通股	3,202,218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974,896	人民币普通股	2,974,896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924,348	人民币普通股	2,924,348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320,308	人民币普通股	2,320,30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杜英莲与上海光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王长田为夫妻关系；王犖为王长田妹妹；王洪田为王长田弟弟；王犖为上海光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及股东。未发现公司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35 号）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光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73,669,035	0	0	273,669,035	IPO 前发行限售 一个人	2014 年 8 月 3 日
杜英莲	21,835,737	0	0	21,835,737	IPO 前发行限售 一个人	2014 年 8 月 3 日
李晓萍	21,835,737	0	0	21,835,737	IPO 前发行限售 一个人	2014 年 8 月 3 日
李德来	18,196,447	0	0	18,196,447	IPO 前发行限售 一个人	2014 年 8 月 3 日
王洪田	8,202,594	0	0	8,202,594	IPO 前发行限售 一个人	2014 年 8 月 3 日
王犖	6,468,000	0	0	6,468,000	IPO 前发行限售 一个人	2014 年 8 月 3 日
包锦堂	4,272,345	0	0	4,272,345	IPO 前发行限售 一个人	2013 年 10 月 23 日
张昌琦	1,386,000	0	0	1,386,000	IPO 前发行限售	2014 年 8 月 3 日

					一个人	
达娃卓玛	1,155,000	0	0	1,155,000	IPO 前发行限售 一个人	2014 年 8 月 3 日
张昭	924,000	0	0	924,000	IPO 前发行限售 一个人	2014 年 8 月 3 日
其他自然人股东	10,256,400	0	0	10,256,400	IPO 前发行限售 一个人	2014 年 8 月 3 日
合计	368,201,295	0	0	368,201,295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 利润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毛利如下表：

单位：元

产品或服务类别	2013年1-9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毛利率
栏目制作与广告	194,836,350.50	132,023,859.19	62,812,491.31	32.24%
演艺活动	34,975,005.69	14,763,568.20	20,211,437.49	57.79%
影视剧	460,306,700.12	208,725,291.24	251,581,408.88	54.66%
合计	690,118,056.31	355,512,718.63	334,605,337.68	48.49%

产品或服务类别	2012年1-9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毛利率
栏目制作与广告	287,198,516.54	154,187,121.33	133,011,395.21	46.31%
演艺活动	40,360,610.14	20,524,634.07	19,835,976.07	49.15%
影视剧	208,061,065.44	160,493,648.31	47,567,417.13	22.86%
合计	535,620,192.12	335,205,403.71	200,414,788.41	37.42%

利润表各项目变动说明如下：

- 1、主营业务收入年初至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增长28.84%，主要原因为公司投资发行了《午夜火车》、《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厨子戏子痞子》、《中国合伙人》、《不二神探》和《赛尔号3》等7部电影以及《精忠岳飞》、《天狼星行动》（原名《杀狼花2》）、《胜女的代价2》和《抓紧时间爱》4部电视剧，影视剧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 2、营业税金及附加年初至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减少71.40%，主要原因为营业税改增值税，营业税减少所致；
- 3、资产减值损失年初至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减少507.73%，主要原因为公司应收账款减少，冲减坏账准备所致；
- 4、投资收益年初至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减少100%，主要原因为金华长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经营亏损所致；
- 5、营业外收入年初至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减少41%，主要原因为公司政府补贴收入减少所致；
- 6、营业外支出年初至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增长1072.17%，主要原因为公司对雅安地震捐款所致；
- 7、所得税年初至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增长122.08%，主要原因为公司利润总额增加，导致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 8、净利润年初至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增长75.05%，主要原因为公司影视剧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二) 资产负债表项目

- 1、货币资金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增加64.74%，主要原因为影视剧收入回款增加所致；
- 2、应收账款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减少40.67%，主要原因为影视剧收入回款增加，应收票房分账款减少所致；
- 3、预付账款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减少41.21%，主要原因为预付的影视剧投资款转入存货所致；
- 4、应收利息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增加126.10%，主要原因为定期和7天通知存款利息尚未到期，应收利息增加所致；

- 5、其他应收款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减少54.07%，主要原因为主要原因是收回往来款所致；
- 6、存货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增加68.44%，主要原因为预付的影视剧投资款转入存货所致；
- 7、长期股权投资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增加83.89%，主要原因为对北京天神互动科技有限公司支付投资款增加所致；
- 8、无形资产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增加210.52%，主要原因为购买微软软件所致；
- 9、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减少80.20%，主要原因为预付北京天神互动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款转入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 10、应付账款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增加58.95%，主要原因为应付电影票房分账款增加所致；
- 11、预收帐款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增加121.69%，主要原因为公司预收的版权款增加所致；
- 12、应付职工薪酬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减少84.29%，主要原因为发放应付职工的薪酬所致；
- 13、应交税费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减少76.22%，主要原因为缴纳去年企业所得税所致；
- 14、其他应付款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增加307.26%，主要原因为收到合作方的往来款增加所致；
- 15、其他非流动负债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减少58%，主要原因为递延收益转入营业外收入，余额减少所致；
- 16、股本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增加110%，主要原因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 17、未分配利润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增加32.44%，主要原因为本年利润增加所致；
- 18、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减少217.19%，主要原因为汇率变动对报表折算的影响所致。

（三）现金流量项目

-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154.04%，主要原因为公司影视剧项目回款增加所致；
- 2、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减少34.61%，主要原因为公司收到的利息收入和政府补贴收入减少所致；
- 3、支付的各项税费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143.09%，主要原因为公司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 4、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减少51.39%，主要原因为公司支付的往来款减少所致；
- 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531.21%，主要原因为公司影视剧项目回款增加所致；
- 6、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100%，主要原因为公司收到的金华长风投资分红款增加所致；
- 7、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212.50%，主要原因为公司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223.45%，主要原因为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增加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9,011.8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8.84%；实现营业利润29,974.8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5.01%；实现利润总额30,623.6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83.6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857.6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5.05%。年初至报告期末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分析如下：

电视节目方面，公司继续加强与央视、卫视等全国覆盖的媒体合作，已经制作并播出的有在地方台播出的《娱乐现场》、《最佳现场》、《音乐风云榜》；在四川卫视播出的《公益中国》以及在央视播出的《超级减肥王》、《是真的吗》和《加油！少年派》，此外，纪实类节目《青春》已在深圳卫视播出。栏目制作与广告实现收入19,483.64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32.16%。报告期内，公司栏目制作与广告业务已较上半年出现较大幅度增长，由于已在央视播出的《加油！少年派》、《是真的吗》和《超级减肥王》这些新上线的栏目仍需要一定的市场培育期，因此，年初至报告期末栏目制作与广告业务收入虽已恢复增长，但与去年同期相比还是有所减少。

演艺活动方面，公司承制了《CCTV网络春晚》、《霸王美丽行动》、《深圳南山音乐节》、《音乐风云榜颁奖盛典》、《电视剧之夜》、《2013中国爱盛典》、《星耀360游你所选2013年度游戏全景颁奖盛典》和《超级星主播》等活动，实现

演艺活动收入3,497.50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13.34%。

影视剧业务方面，公司投资发行的《午夜火车》、《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厨子戏子痞子》、《中国合伙人》、《不二神探》和《赛尔号3》等7部电影以及《精忠岳飞》、《天狼星行动》（原名《杀狼花2》）、《胜女的代价2》和《抓紧时间爱》4部电视剧，实现影视剧业务收入46,030.6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1.24%。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3年1-9月

前5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8,957,789.28
前5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2013年1-9月采购总额比例（%）	19.67%

前5大供应商为：中影集团电影数字制作基地有限公司北京影视后期制作分公司、北京禹豪汇金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北京中线传媒有限公司、上海绿荧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教育电视台）、中国中央电视台。

2012年1-9月

前5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4,139,248.00
前5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2012年1-9月采购总额比例（%）	41.34%

前5大供应商为：北京电视台、北京中线传媒有限公司、上海教育电视台、北京禹豪汇金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北京威科科锐科技有限公司。

前5大供应商的变化不会对公司实际经营造成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3年1-9月

前5大客户收入合计金额（元）	442,535,153.23
前5大客户收入合计金额占2013年1-9月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64.12%

前5大客户为：中影数字电影发展（北京）有限公司、国信（海南）龙沐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国中央电视台、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电影卫星频道节目制作中心、ARCLIGHT FILMS。

2012年1-9月

前5大客户收入合计金额（元）	278,261,549.50
----------------	----------------

前5大客户收入合计金额占2012年1-9月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51.95%
-----------------------------------	--------

前5大客户中影数字电影发展（北京）有限公司、辽宁电视台、安徽电视台、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电影卫星频道节目制作中心。

前5大客户的变化不会对公司实际经营造成影响。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电视节目方面，公司制作并播出了在地方台播出的《娱乐现场》、《音乐风云榜》、《最佳现场》，在四川卫视播出的《公益中国》，在深圳卫视播出的纪实类节目《青春》以及在央视播出的《加油！少年派》、《是真的吗》和《超级减肥王》。此外，公司还制作了《梦想星搭档》、《最美重聚》等节目。公司除个别节目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外，基本按照年度经营计划顺利进行。

演艺活动方面，公司相继承制了《CCTV网络春晚》、《霸王美丽行动》、《深圳南山音乐节》、《音乐风云榜颁奖盛典》、《电视剧之夜》、《2013中国爱盛典》、《星耀360 游你所选2013年度游戏全景颁奖盛典》、《2013 开学第一课》和《超级星主播》等演艺活动，已完成年度经营计划。

电视剧方面，按照年度经营计划，已经有5部电视剧取得发行许可证，包括《天狼星行动》（原名《杀狼花2》）（暂定40集），许可证编号为（粤）剧审字（2013）第016号；《精忠岳飞》（暂定69集），许可证编号为（浙）剧审字（2012）第068号；《抓紧时间爱》（暂定40集），许可证编号为（浙）剧审字（2013）第001号；《胜女的代价2》（暂定38集），许可证编号为（浙）剧审字（2013）第020号以及报告期内新增的《少年神探狄仁杰》，许可证编号为（浙）剧审字（2013）第034。

电影方面，公司按照年度经营计划，上半年已经上映了影片《午夜火车》、《厨子戏子痞子》、《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中国合伙人》、《光辉岁月》、《不二神探》，报告期内上映了《赛尔号3》共7部电影。《四大名捕2》由于档期需要，公司将安排在第四季度上映。《四大名捕3》暂定于2014年上映。

对外投资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对天津橙子映像传媒有限公司投资占比为27%，该事项已办理完毕工商登记；孙公司香港影业国际有限公司于报告期内投资了美国公司 Hero ventures LLC，持有其7.69%股份。

公司2013年第四季度预计制作或播出的节目如下：

序号	播出类型	电视节目名称	节目类型	播出渠道
1	季播	最美重聚	综艺类	北京卫视
2		红牛新能量音乐计划	综艺类	搜狐视频
3		超级减肥王总决赛	真人秀	央视二套

2013年第四季度公司计划承制的演艺活动有《新人盛典》、《国剧盛典》、《蒙牛年会》、《百度沸点》以及《地产公司年会》等。

因部分项目还在洽谈中，仍存在不确定性，最终承制的演艺活动公司会在定期报告中公告。

2013年第四季度预计取得发行许可证的电视剧为：

序号	电视剧名称（暂定名）	预计取得发行许可证时间	合作方	合作方式	制作进度	主要演职员
1	红酒俏佳人	2013年4季度	欢瑞世纪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	制作完成	导演：张孝正，主演：邱泽、胡杏儿
2	四十九日（小说	2013年4季度	北京世纪伙伴文化传	投资	后期制作	导演：张黎；主演：

	《金陵十三钗》 改编)		媒有限公司			张嘉译、黄志中、小宋佳、胡歌
3	少年四大名捕	2013年4季度	欢瑞世纪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	后期制作	导演：梁胜权；主演：张翰、陈伟霆、何晟铭、杨洋、茅子俊
4	月供	2013年4季度	东阳盟将威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投资	后期制作	导演：管虎；主演：郭京飞、陈赫
5	古剑奇谭	2013年4季度	欢瑞世纪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	后期制作	导演：梁胜权、黄俊文；编剧：邵思涵；主演：杨幂、李易峰、郑爽
6	乱世书香	2013年4季度	北京春天融和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	后期制作	导演：杨磊；主演：吴秀波、陶虹、姜武
7	我的宝贝	2013年4季度	北京光彩世纪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投资	后期制作	导演：徐纪周；编剧：裴文、陆江；主演：佟大为、姚笛、刘天佐、徐翠翠
8	三个女青年	2013年4季度	东阳盟将威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投资	制作中	制片人、监制：高群书；导演：潘镜承；主演：张歆艺、蒋欣、童瑶

2013年第四季度预计上映的电影情况：

序号	电影名称	合作方式	上映时间 (暂定)	主要演职员
1	秦时明月之龙腾万里 (暂定名)	投资及发行	2013年第四季度	动画片
2	怒放	投资及发行	2013年第四季度	导演卢庚戌 主演潘粤明、秦昊、杜海涛、 王啸坤、刘孜
3	四大名捕2	投资及发行	11月22日	导演陈嘉上 主演邓超、刘亦菲、邹兆龙、 郑中基、黄秋生、吴秀波
4	中国好声音 之为你转身	投资及发行	12月24日	导演蔡於位 主演为中国好声音部分学员 及导师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二节 第二项“重大风险提示”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上海光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王长田	上海光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王长田承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2011年07月22日	2011年8月3日至2014年8月3日	正常履行中
	公司其他股东	除上述股东外的公司其他股东承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2011年07月22日	2011年8月3日至2014年8月3日	正常履行中
	王长田、李晓萍、李德来、王攀、袁若苇、张航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王长田、李晓萍、李德来、王攀、袁若苇及张航承诺，所持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	2011年07月22日	2011年8月3日至2014年8月3日，任职期间内及离职后半年。	正常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光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王长田	为避免未来可能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光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王长田分别于 2010 年 2 月 26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主要内容如下：“本人（或本公司）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公司实际从事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公司）将不会并保证促使其他子企业不开展与公司生产、经	2010年02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入，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与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公司业务直接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包锦堂	董事包凡之父包锦堂承诺，所持本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在包凡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包凡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	2011 年 07 月 22 日	2011 年 8 月 3 日至 2012 年 8 月 3 日，任职期间内及离职后半年，截至 2013 年 10 月 23 日解除限售。	2013 年 4 月 11 日离职，根据承诺，包凡离职后半年内包锦堂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该承诺正常履行，并将于 2013 年 10 月 23 日解除限售。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8,071.99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02.6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1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4,041.9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3.1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电视联供网电视节目制作	否	6,282	6,282		6,282	100%			是	否
2-1.电视联供网电视	否	3,500	3,500		3,472	99.2%			是	否

剧购买										
2-2.电视联播网电视剧购买	是	18,100	18,100	1,000	18,100	100%			是	是
3.数字演播中心扩建	否	6,500	6,500	94.4	2,077.56	31.96%			是	否
4.节目采编数字化改建	否	3,400	3,400	288.23	858.46	25.25%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7,782	37,782	1,382.63	30,790.02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对子公司北京光线影业有限公司增资	否	24,000	24,000		24,000	100%		744.07	是	否
投资电视剧	否	33,150	33,150	120	33,020.81	99.61%		643.17	是	否
投资电影项目	否	23,200	23,200		23,200	100%		851.98	是	否
投资金华长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7,500	7,500		7,000	93.33%		-178.66	是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6,031.13	6,031.13		6,031.13	1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93,881.13	93,881.13	120	93,251.94	--	--	2,060.56	--	--
合计	--	131,663.13	131,663.13	1,502.63	124,041.96	--	--	2,060.5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 2012年8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用于投资欢瑞世纪的议案》，2012年9月10日，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用于投资欢瑞世纪的议案》。对“电视联播网电视剧购买”项目进行变更，将其中一部分资金用于向欢瑞世纪增资，加强双方的全面战略合作，认购欢瑞世纪发行的股份450万股，股份认购价款为8,100万元，公司持有欢瑞世纪4.808%的股权。欢瑞世纪于2012年12月3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增加股本后，公司拥有其4.564%的股权。</p> <p>2. 2012年8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用于投资天神互动的议案》。2012年9月10日，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用于投资天神互动的议案》。对“电视联播网电视剧购买”项目进行变更，拟将其中一部分资金用于收购天神互动10%股权，天神互动现有股东将向光线传媒转让10%的股权，转让价款共计1亿元。</p> <p>公司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电视联播网电视剧购买项目，是由于电视剧市场的巨大变化，特别是电视剧插播广告政策的调整使得电视台购剧的特点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出于降低该项目投资风险的考虑，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将其中一部分资金用于向电视剧公司-欢瑞世纪增资，加强双方的全面战略合作。将其中一部分资金用于投资天神互动公司后，公司通过和其深度合作，完善产业链布局，充分利用电影品牌及影响力进入盈利能力开始爆发的网游行业，与公司现有的电影业务板块形成协同效应，实现电影与游戏产品的互动，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效益。</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超募资金为100,289.985万元。1、2011年8月1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部分超募资金6,031.1305万元用于提前偿</p>									

	<p>还银行贷款；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以增资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北京光线影业有限公司追加投资 4,000 万元，用于提前偿还其银行贷款。目前，该项目已实施完毕。</p> <p>2、2011 年 9 月 2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电视剧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2 亿元投资电视剧；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北京光线影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 亿元向全资子公司北京光线影业有限公司增资。</p> <p>3、2012 年 2 月 1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电视剧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投资电视剧；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北京光线影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 亿元向全资子公司北京光线影业有限公司增资。以上方案已实施。</p> <p>4、2012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电影项目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2.32 亿元用于全资子公司北京光线影业有限公司的四部电影制作及投资，包括《四大名捕二》、《四大名捕三》、《虎烈拉》（现已更名为《厨子、戏子、痞子》）及《不二神探》。以上方案正在实施中。</p> <p>5、2012 年 8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电视剧项目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4,150 万元用于投资电视剧项目，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支付电视剧投资款 4,140.81 万元。</p> <p>6、2012 年 10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金华长风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7,500 万元用于投资金华长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支付金华长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3,060 万元；已支付金华长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增资款 3,940 万元，共计已支付 7,000 万元。</p> <p>7、2013 年 6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电视剧项目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4,000 万元投资电视剧《古剑奇谭》和《我的宝贝》两部电视剧项目。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支付电视剧投资款 3,880 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考虑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投资电影及电视剧项目，以及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光线影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线”）于3月7日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等资料，该资料显示武汉华旗影视制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华旗”）以不正当竞争及著作权侵权为由起诉光线等。公司已于3月8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对此事项进行了公告，截至本报告公告日，未开庭审理。公司会按照有关规定，及时、

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有关事项。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分红。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不适用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万元。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3,711,687.30	651,765,182.5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7,790,195.44	619,866,292.65
预付款项	252,933,409.78	430,203,647.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858,563.51	2,148,826.9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508,261.35	14,169,552.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2,882,628.10	132,325,230.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28,684,745.48	1,850,478,732.1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0,749,079.63	152,668,204.8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075,096.97	22,066,742.1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93,448.73	641,981.00
开发支出		
商誉	43,257,374.00	43,257,374.00
长期待摊费用	25,308,992.13	24,940,304.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10,477.50	12,783,142.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00,000.00	5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7,294,468.96	306,357,748.74
资产总计	2,325,979,214.44	2,156,836,480.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1,892,175.04	101,849,854.49
预收款项	784,800.00	354,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18,239.24	2,662,106.41
应交税费	13,749,436.90	57,811,171.7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500,665.61	4,542,745.2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5,345,316.79	167,219,877.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23,597.37	770,472.95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3,597.37	770,472.95
负债合计	195,668,914.16	167,990,350.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6,352,000.00	241,120,000.00
资本公积	1,001,894,629.38	1,267,126,629.3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790,559.82	42,790,559.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80,242,575.63	438,114,580.0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69,464.55	-305,639.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30,310,300.28	1,988,846,130.0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30,310,300.28	1,988,846,130.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25,979,214.44	2,156,836,480.85

法定代表人：王长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4,370,468.92	465,688,406.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90,064,662.22	173,206,777.43
预付款项	234,324,482.73	234,485,095.56
应收利息	3,165,148.64	1,888,246.96
应收股利		31,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98,396,286.48	330,533,325.68
存货	18,943,300.84	28,682,578.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39,264,349.83	1,265,584,430.1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7,121,411.86	513,880,780.5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067,091.89	20,920,637.5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42,476.73	565,503.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308,992.13	24,940,304.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60,931.22	4,031,632.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00,000.00	4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3,200,903.83	604,338,857.60
资产总计	1,812,465,253.66	1,869,923,287.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7,971,037.56	30,051,768.51
预收款项	4,000.00	304,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77,544.01	139,506.48
应交税费	12,033,001.20	9,582,079.1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377,012.89	57,442,210.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462,595.66	97,519,564.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23,597.37	770,472.95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3,597.37	770,472.95
负债合计	51,786,193.03	98,290,037.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6,352,000.00	241,120,000.00
资本公积	989,281,899.46	1,254,513,899.4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790,559.82	42,790,559.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2,254,601.35	233,208,791.2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0,679,060.63	1,771,633,250.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	1,812,465,253.66	1,869,923,287.76

计		
---	--	--

法定代表人：王长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华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22,228,768.16	257,366,022.01
其中：营业收入	222,228,768.16	257,366,022.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1,363,683.30	191,381,414.67
其中：营业成本	136,419,290.36	170,364,795.2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91,231.05	7,037,892.45
销售费用	3,115,486.23	2,906,203.49
管理费用	11,850,835.27	13,180,840.22
财务费用	-5,301,065.60	-4,477,191.25
资产减值损失	-8,312,094.01	2,368,874.4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87,549.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87,549.7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077,535.07	65,984,607.34

加：营业外收入	2,224,604.56	905,688.48
减：营业外支出		102,262.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302,139.63	66,788,032.89
减：所得税费用	15,570,200.11	11,951,536.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731,939.52	54,836,495.9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731,939.52	54,836,495.95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0.1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65,731,939.52	54,836,495.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5,731,939.52	54,836,495.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王长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华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9,222,513.30	128,783,660.04
减：营业成本	76,209,391.36	66,981,250.05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64,184.89	6,433,538.46
销售费用	2,018,500.35	1,740,434.81
管理费用	10,443,307.29	10,495,460.11
财务费用	-3,274,414.95	-3,618,167.08
资产减值损失	1,348,795.76	667,324.7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87,549.79	37,6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87,549.7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125,198.81	83,683,818.93
加：营业外收入	1,749,297.56	492,723.20
减：营业外支出		102,262.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874,496.37	84,074,279.20
减：所得税费用	8,604,306.82	6,932,804.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270,189.55	77,141,474.40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	0.15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270,189.55	77,141,474.40

法定代表人：王长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华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90,118,056.31	535,620,192.12
其中：营业收入	690,118,056.31	535,620,192.1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5,615,847.42	381,910,689.04
其中：营业成本	355,512,718.63	335,205,403.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583,824.96	19,525,732.02
销售费用	10,636,185.70	8,379,090.16
管理费用	37,475,149.56	32,943,924.32
财务费用	-12,491,228.94	-16,866,078.53
资产减值损失	-11,100,802.49	2,722,617.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53,368.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53,368.6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9,748,840.21	153,709,503.08
加：营业外收入	7,763,074.35	13,158,071.02
减：营业外支出	1,275,000.00	108,772.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6,236,914.56	166,758,801.81
减：所得税费用	67,660,918.94	30,466,777.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575,995.62	136,292,024.2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8,575,995.62	136,292,024.21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7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7	0.27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38,575,995.62	136,292,024.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8,575,995.62	136,292,024.2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法定代表人：王长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华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84,027,789.80	341,282,495.77
减：营业成本	150,104,785.81	174,453,966.69
营业税金及附加	5,446,971.03	18,224,667.92
销售费用	6,595,792.00	5,755,172.35
管理费用	30,123,092.45	27,310,172.79
财务费用	-8,669,075.23	-15,003,343.25
资产减值损失	-693,859.35	1,238,226.8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53,368.68	37,6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53,368.6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366,714.41	166,903,632.41
加：营业外收入	4,516,617.35	7,418,025.28
减：营业外支出	25,000.00	105,349.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858,331.76	174,216,308.40
减：所得税费用	15,364,521.66	20,575,186.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493,810.10	153,641,121.51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	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	0.3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85,493,810.10	153,641,121.51

法定代表人：王长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华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6,624,278.93	467,104,258.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5,077.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29,722.06	35,526,65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0,619,077.99	502,630,912.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0,090,151.59	478,990,782.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297,731.92	55,679,025.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201,312.95	54,384,149.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02,392.38	58,640,588.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5,091,588.84	647,694,545.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527,489.15	-145,063,633.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816,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00	12,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6,000.00	12,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433,841.62	11,485,246.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95,550,243.43	8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984,085.05	92,485,246.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28,085.05	-92,472,446.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448,000.00	104,677,060.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448,000.00	104,677,060.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48,000.00	-104,677,060.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99.38	429,080.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1,946,504.72	-341,784,059.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1,765,182.58	1,082,952,690.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3,711,687.30	741,168,630.83

法定代表人：王长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华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3,624,117.89	264,075,074.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677,217.67	28,319,636.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7,301,335.56	292,394,710.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0,101,887.25	169,288,033.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884,963.83	41,209,613.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758,996.00	37,703,218.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139,635.75	265,035,868.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885,482.83	513,236,73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415,852.73	-220,842,022.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816,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00	3,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6,000.00	3,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431,790.34	11,561,709.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710,000.00	18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141,790.34	192,561,709.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85,790.34	-192,557,909.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448,000.00	104,677,060.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448,000.00	104,677,060.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48,000.00	-104,677,060.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682,062.39	-518,076,992.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5,688,406.53	1,038,868,587.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4,370,468.92	520,791,594.94

法定代表人：王长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华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